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和献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庆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丽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278,275.67	41,401,966.54	7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20,592.73	-21,459,181.69	5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83,067.42	-22,511,527.57	5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70,909.29	-672,621.25	-1,91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1	-0.0391	53.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1	-0.0391	5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0.82%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31,639,621.64	2,836,940,274.42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49,671,350.49	2,559,605,759.22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20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71.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3,013.69	结构性存款利息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057.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58.52	
合计	862,474.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2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3%	86,438,390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6%	78,370,500		质押	78,370,500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0%	50,563,500			
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	31,902,745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2.75%	15,126,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9%	12,581,304			
广州上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7,91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7,394,942			
丽江摩西风情园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6,311,42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5,655,91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6,438,390	人民币普通股	86,438,390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78,3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70,500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5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63,500
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902,745	人民币普通股	31,902,745
陈世辉	15,1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6,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581,304	人民币普通股	12,581,304
广州上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94,942	人民币普通股	7,394,942
丽江摩西风情园有限责任公司	6,311,422	人民币普通股	6,311,42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55,910	人民币普通股	5,655,9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管委会的《情况说明》,华邦健康及张松山先生可有效控制雪山公司所持公司15.73%的股份投票权,雪山公司、华邦健康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625.77万元,增加幅度为163.36%,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增加,相关应收款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186.94万元,增加幅度为88.18%,主要原因是本期预缴社保局社保费及其他往来增加所致。

3、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1.61亿元,增加幅度为120.04%,主要原因是本期香巴拉公司商业部分完工,预转投资性房地产。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了3.56亿元,减少幅度为91.66%,主要原因是本期香巴拉公司商业部分及英迪格酒店完工,预转投资性房地产。

5、无形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7,187.27万元,增加幅度为31.57%,主要原因是本期香巴拉公司英迪格酒店完工,原计入在建工程的土地转为无形资产。

6、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1.05亿元,增加幅度为177.07%,主要原因是本期香巴拉公司商业部分及英迪格酒店完工,预转固定资产暂估未结算工程款。

(二)利润表

1、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087.63万元,增加幅度为74.58%,主要原因是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较大,营业收入较少。

2、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575.13万元,增加幅度为74.57%,主要原因是本期迪庆月光城英迪格酒店于2021年3月1日起正式营业,本期新增开办费及折旧摊销。

3、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了18.56万元,减少幅度为59.91%,主要原因是上期使用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获得补助资金较多。

4、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了93.66万元,增加幅度为274.32%,主要原因是上期联营企业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较大,各联营公司收益较少。

5、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了2.49万元,减少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回已确认坏账的款项2.5万元。

6、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了13.05万元,减少幅度为84.29%,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公司收到保险赔偿款13.81万元。

7、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了9.81万元,减少幅度为97.03%,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付游客受伤赔偿款5.67万元。

8、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73.08万元,增加幅度为344.32%,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利润总额较少,企业所得税较少。

9、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328.11万元,增加幅度为56.92%,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较大,公司的净利润较本期少。

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153.86万元,增加幅度为53.77%,主要原因是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较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本期少。

11、少数股东损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74.25万元,增加幅度为92.91%,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收入同比减少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三)现金流量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957.62万元,增加幅度为32.58%,主要原因是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收入较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63.00万元,减少幅度为31.71%,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545.36万元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088.03万元,增加幅度为87.36%,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采购商品较少。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928.64万元,增加幅度为30.25%,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由于疫情原因相关社保费用缓免缴所致。

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127.44万元,增加幅度为56.20%,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289.83万元,减少幅度为1917.62%,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少。

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了2亿元,减少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收回理财产品本金2亿元所致。

8、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了545.36万元,减少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由于上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545.36万元所致。

9、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865.93万元,减少幅度为63.75%,主要原因是上期支付香巴拉项目进度款及龙腾公司进度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香格里拉香巴拉月光城项目酒店区委托洲际酒店管理集团进行管理,酒店名称为"迪庆月光城英迪格酒店",已于2021年3月1日正式营业。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和献中

2021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于2021年4月2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2亿元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1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同时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定。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2亿元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843,77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33元,募集资金总额779,999,993.4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7,36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752,639,993.4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月28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验[2014]02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资金存在闲置的原因

1.募集资金存在闲置的原因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调整后)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调整后)	累计投入金额	2021年拟投入金额
香格里拉香巴拉月光城项目(调整后)	50,598.75	48,684.12	38,958.16	9,725.96
茶马古道奔子栏精品酒店项目	4,653.90	4,243.47	4,729.23	0.00
玉龙雪山游客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10,845.50	8,200.00	10,849.11	0.00
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后)	12,197.92	12,197.92	12,197.92	0.00
合计	78,296.07	73,325.51	66,734.42	9,725.96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资资金专户余额23,279.80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照项目的进度分期支付工程款,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2021年度拟投入香巴拉月光城项目工程尾款不超过9,725.96万元,奔子栏精品酒店项目已投入运营无需投入,游客服务中心已完工无需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不超9,725.96万元,将有不少于13,553.84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其中募集资金本金3,330.36万元,募资资金利息收入10,223.48万元)。

2.自有资金闲置的原因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9.26亿元,扣除募集资金实际余额后,自有货币资金余额为6.93亿元,根据公司2021年的资金使用计划,自有资金闲置金额约1.5亿元,用不超过1亿元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投资计划。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2亿元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的要求

(1)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2)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购买额度

在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平均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平均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平均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5.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6月4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357天期限)购买"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534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将于2021年5月28日到期。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采用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重点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也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与投资计划,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投资计划。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本次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公司代码:600380　　公司简称: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庆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庆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594,081,558.06	28,156,977,599.07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61,503,446.34	11,096,125,890.51	2.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649,514.25	482,575,225.10	2.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44,871,763.27	3,187,167,825.27	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890,019.20	279,858,077.76	3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022,033.02	281,297,385.81	19.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2.66	增加0.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77	0.1440	3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72	0.1438	30.18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45亿元,同比增长30.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7亿元,同比增长31.10%。上年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整体基数较低,本年一季度业务正常开展,加之本公司加大推广力度,加强销售专业化、精细化管理,保障了公司整体业绩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化学制剂产品实现收入21.98亿元,同比增长37.96%。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实现收入12.24亿元,同比增长34.49%。中药制剂产品实现收入4.25亿元,同比下降11.15%。诊断试剂及设备产品实现收入2.35亿元,同比增长56.44%。保健品产品实现收入0.42亿元,同比增长6.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02,245.97	主要系处置土地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228,84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205,69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6,46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36,383.05	上述项目中少数股东应享有的部分。
所得税影响额	-17,117,500.03	上述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合计	31,867,986.1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1,12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895,653,653	45.78	0	质押	80,679,725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180,616	4.81	0	未知		未知
鸿信行有限公司	71,859,334	3.67	0	未知		境外法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170,613	1.1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842,140	0.86	0	未知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一一组合	12,119,743	0.62	0	未知		未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8,732,946	0.45	0	未知		未知
何忠	6,943,400	0.35	0	未知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578,519	0.34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59,602	0.29	0	未知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895,653,653	人民币普通股	895,653,6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180,616	人民币普通股	94,180,616
鸿信行有限公司	71,859,334	人民币普通股	71,859,33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170,613	人民币普通股	23,170,6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842,140	人民币普通股	16,842,14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一一组合	12,119,743	人民币普通股	12,119,74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8,732,946	人民币普通股	8,732,946
何忠	6,94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43,4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578,519	人民币普通股	6,578,5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59,602	人民币普通股	5,659,6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 元

主要会计科目	日期/金额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资产负债表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259,734.31	28,328,748.72	501.01%	主要系子公司丽珠集团持有的SCC VENTURE VII 2018-C,L.P. 本期解散,收到分配的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1,812,268,464.92	1,343,013,818.54	34.94%	主要为销售业务增长收到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31,822,750.43	209,926,040.57	58.07%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采购款及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376,917.13	19,934,376.07	-52.96%	主要系子公司丽珠集团本期收回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对价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36,588.97	212.07	1243163.53%	主要系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8,538,916.10	476,521,798.51	-33.1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年终绩效奖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7,817,374.57	116,300,559.28	-84.68%	主要系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将其前期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综合所致。
利润表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4,144,871,763.27	3,187,167,825.27	30.05%	主要是上年一季度销售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的收入基数较低及部分制剂产品本期销售放量所致。
税金及附加	50,752,537.45	37,121,770.22	36.72%	主要系销售业务增长导致相应的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342,825,512.04	1,005,414,029.66	33.56%	主要系上年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销售市场推广活动受限,本季度业务正常开展,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89,399,163.64	160,802,653.74	79.97%	主要系上年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的研发工作开展受限,本季度业务正常开展,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9,983,592.60	-26,034,916.7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7,577,799.31	19,712,537.40	293.5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1,812,732.70	4,039,027.97	440.05%	主要系因汇率变动,远期结汇合约到期结汇产生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93,074.92	-11,383,186.73	不适用	主要系持有的股票投资市值波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11,272.93	-6,425,909.0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额同比减少导致对应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02,167.34	-3,478,781.78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4,072,371.67	1,685,510.10	1328.20%	主要系本期土地处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257,611.14	15,054,694.05	-78.36%	主要系上期公益性捐赠支出所致。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649,514.25	482,575,225.10	2.50%	无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20,918.38	-172,683,801.23	不适用	主要系子公司新厂及车间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54,908.85	-2,380,900,600.33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偿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84号)批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365,105,066股新股。本次配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715,993,810.20元,扣除发行费用46,253,565.2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9,740,244.91元。截至2018年10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40060006号)。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截至2021/3/3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3/31募集资金余额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8,066.84	76,974.02	3,378.29	73,595.73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125,471.35	90,000.00	56,257.80	33,742.20
合计	223,538.19	166,974.02	59,636.09	107,337.93

2020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同时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或高收益的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在本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提前偿还人民币4,000万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86,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2,000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6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临2021-046)。

2021年3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开工建设时间延迟至2021年下半年,具体开工时间视项目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完成时间而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情可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临2021-040)。

(2)股权激励事项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为3,848,413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为18,595,839股,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为1,956,629,177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行权缴款资金为人民币30,561,966.03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848,413元,人民币26,713,553.03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2021-044)。

(3)股份回购事项

2021年2月9日、2021年2月25日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3月5日分别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1-016)、《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1-027)。

2021年3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6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21-028)。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3,2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56,629,177股)的比例为0.17%,回购最高价为12.40元/股,最低价为11.7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943.21万元(含手续费)。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临2021-045)。

(4)对外投资

2021年3月22日,经本公司七届董事会四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丽珠集团与天津天士力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天士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丽珠集团将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7.24亿元受让天津天士力所持有的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400万股股份,占天津同仁堂股份总数的40.00%。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受让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临2020-030)。

(5)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20年7月12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9,350,000股股票(含169,350,000股),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以下简称:高瓴资本)拟以其管理的"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价值基金",以不超过人民币217,276.05万元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已与高瓴资本签订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20年7月29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与《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经审慎决策,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与高瓴资本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签署《终止协议》。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临2021-015)。

(6)丽珠生物架构重组事项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丽珠生物等公司股权架构重组的议案》,为优化丽珠开曼下属企业股权架构并便于其境内境外融资,本公司、丽珠集团及其他交易方商定对丽珠开曼下属企业实施股权架构重组,实现以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丽珠开曼下属企业境内外的控股平台公司,由原多层间接持股结构调整为各方直接持股,并共同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上述议案经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丽珠集团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的公告》(临2020-159)。

2021年1月11日,本公司及丽珠集团分别与生物科技香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及丽珠集团同意向生物科技香港分别收购丽珠生物的49%及51%的股权。同日,本公司、丽珠集团及丽生聚源与丽珠生物签订了增资协议,本公司、丽珠集团及丽生聚源共同向丽珠生物增资,丽珠生物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666,666,667元,该增资已于2021年1月15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变更后,丽珠生物分别由本公司、丽珠集团及丽生聚源持有44.10%、45.90%及10.00%。

2021年1月18日,本公司、丽珠集团、丽生聚源、YF、生物科技香港、丽珠单抗、卡迪及丽珠生物签订了增资协议,丽珠集团及YF共同向丽珠生物增资,该增资已于2021年2月5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变更后,丽珠生物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6,666,667元增加至人民币889,023,284元,丽珠生物分别由本公司、丽珠集团、YF及丽生聚源持有33.07%、51.00%、8.43%及7.50%。同日,丽珠生物与生物科技香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生物科技香港同意转让而丽珠生物同意收购丽珠单抗100%的股权,该股权转让已于2021年2月3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2021年1月27日,丽珠生物与丽珠开曼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丽珠开曼同意转让而丽珠生物同意收购生物科技香港100%的股权。

2021年2月25日,Livzon International,YF及Joincare BVI分别向丽珠开曼出具回购函,丽珠开曼根据回购函的约定回购Livzon International,YF及Joincare BVI持有的丽珠开曼股份。股份回购完成后,丽珠开曼仅保留发行1股普通股,并由Livzon International持有,丽珠开曼将被注销。

有关本次股权架构重组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5日、2021年1月12日、1月19日、1月28日、2月16日分别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59、临2021-007、临2021-009、临2021-012、临2021-023)。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先生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1-05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22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七届监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进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责任保险方案

1、投保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投保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

3、责任限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每次及累计赔偿限额)/年(具体以公司同保险公司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6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公司同保险公司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该事项相关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之独立意见函;

2、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3、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监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 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1-05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监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七届监事会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对〈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发表意见》

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均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进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事宜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全体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1-053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董事七人,公司三名监事会成员、总裁清楚本次会议议案并无任何异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见本公司2021年4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2021年4月2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21-054)。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2021年4月2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21-054)。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进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1年4月2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临2021-055)。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1-05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22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已于2019年12月21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间为2019年12月21日至2020年12月20日;于2020年12月21日进入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期间为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0日,目前处于行权阶段。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期权已于2020年9月23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间为2020年9月23日至2021年9月22日,目前处于行权阶段。

2020年9月30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5,841,705股,本公司股份总数由1,950,787,472股增加至1,956,629,177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950,787,472元增加至1,956,629,177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基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本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0,787,472元。

第十九条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950,787,472股。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6,629,177元。

第十九条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956,629,177股。

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